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085)

**2009年5月2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2009年5月27日（星期三）於香港灣仔謝菲道238號世紀香港酒店大堂低座一至三號宴會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就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表決的結果如下：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所通過的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813,391,250 (100%)	0 (0%)
2.	(i) (a) 重新選舉陳棋昌先生為董事。	813,391,250 (100%)	0 (0%)
	(b) 重新選舉黃保欣先生為董事。	813,391,250 (100%)	0 (0%)
	(i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813,391,250 (100%)	0 (0%)
3.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13,391,250 (100%)	0 (0%)
4.	(A)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813,391,250 (100%)	0 (0%)
	(B)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新增股份之一般性授權。	812,501,000 (99.89%)	890,250 (0.11%)
	(C) 擴大根據上述第4(B)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性授權，以補足根據上述第4(A)項決議案授出之授權被本公司購回股份之數目。	812,501,000 (99.89%)	890,250 (0.11%)

據此，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均已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083,560,000股，此乃給予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當中並無任何只可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的股份。

普通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伍舉鈞

香港，2009年5月2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有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熊群力（主席）及佟保安（副主席）；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范卿午（董事總經理）及華龍興；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棋昌、黃保欣及尹永利。

* 僅供識別